

证券代码：834126

证券简称：中传云和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邹凯南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324,21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.757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王振国、葛晓亮、付淇文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王晓文、王立勤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聘请的北京声驰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形成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324,2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形成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324,2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

指标和财务数据，财务部门就 2023 年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并形成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324,2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和目标，财务部门对 2024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，并形成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324,2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决定本年度利润不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324,2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3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形成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324,2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324,2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324,21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324,21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324,2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声驰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孙东辉、王晓虹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声驰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4 日